

檔 號：

保存年限：

嘉義縣政府 函

地址：61249嘉義縣太保市祥和一路東段1號

承辦人：曹忠成

電話：05-3620123#250

電子信箱：charlietsaw59@mail.cyhg.gov.

tw

受文者：嘉義縣中埔鄉灣潭國民小學

發文日期：中華民國106年4月18日

發文字號：府教社字第10600754131號

速別：普通件

密等及解密條件或保密期限：

附件：如主旨(00754131A0C_ATTCH2.pdf)

主旨：檢送本縣「梅嶺美術文教基金會繪畫比賽實施辦法」，請
鼓勵學生踴躍參賽，請查照。

說明：

- 一、依據財團法人梅嶺美術文教基金會106年4月11日梅嶺基金會學字第106003號函辦理。
- 二、參加對象：就讀或設籍嘉義縣國小、國中學生皆可參賽。
- 三、報名日期：即日起至106年6月30日截止。
- 四、收件日期：106年8月21日~106年9月5日。
- 五、收件住址：嘉義縣朴子市山通路2之9號二樓。

正本：嘉義縣各國民中小學(含永慶與竹崎高中)

副本：嘉義縣政府教育處



嘉義縣中埔鄉灣潭國民小學



106/04/19

1060001294